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
15樓

承辦人：課程督學 陳筱婷

電話：3322101分機7420

電子信箱：ciwas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永豐高級中等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5月30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小字第113004854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 (376735100E1130048540_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轉知原住民族委員會辦理113年度原住民族語營隊活動資
訊一案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原住民族委員會（以下簡稱原民會）113年5月22日原
民教字第1130026569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活動摘擇如下（餘詳如報名簡章）：

（一）對象及資格：

- 1、10 歲以上原住民族中小學生為原則。
- 2、各營隊以招收該族別學生為原則。
- 3、非該族學生報名者得依未額滿人數遞補。

（二）報名日期：

- 1、第1階段：即日起至113年6月7日（星期五）下午5時
止。
- 2、第2階段：開放第1階段未足額錄取之族語營隊報名，
報名期間由113年6月12日（星期三）起至113年6月17
日（星期一）止。



教務處國中部 113/05/30 13:30



1130006725

有附件

(三)報名方式：請欲報名本案營隊活動之學生及家長填妥報名表後逕送各承辦單位（各14族原住民族語言推動組織）彙整。

(四)公告錄取時間：

- 1、第1階段：113年6月12日（星期三）。
- 2、第2階段：113年6月19日（星期三）。
- 3、各梯次族語營隊正/備取名單請逕至報名簡章內所附之查詢路徑網址查詢。

三、檢附旨案報名簡章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高中(含特教學校)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(桃園美國學校除外)、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(桃園美國學校除外)

副本：本局高級中等教育科(含附件)、本局國中教育科(含附件)

